

# 中共岳阳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岳县委乡振组办发〔2021〕1号

## 中共岳阳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印发《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 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乡镇、县直相关行业单位：

现将《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意见》  
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岳阳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 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 实施意见

为防止返贫、切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长效机制，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指导意见》以及中共湖南省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意见》（湘委乡振组发〔2021〕1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 一、充分认识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重要性

脱贫攻坚以来，在全县上下共同努力下，脱贫攻坚成果显著，到2020年底，我县46个贫困村全部摘帽，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当前，巩固脱贫成果的任务还比较艰巨。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是从制度上预防和解决返贫问题、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有效举措。各乡镇、县直相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重大意义，树牢底线思维，持续压实责任，继续精准施策，补齐短板，消除风险，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切实防止返贫致贫，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 二、常态化开展监测预警和动态管理

### （一）明确监测范围和对象

**1、监测范围。**全县所有农村人口。重点监测收入支出状况，“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情况等。收入监测方面，以脱贫攻坚期国家扶贫标准的1.5倍为底线，根据上年度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和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指导标准，每年进行动态调整。农户家庭年人均纯收入按照其履行政程序前12个月内家庭成员纯收入的总和除以家庭人数计算。我省2021年收入监测范围以家庭人均纯收入6500元为基准线（收入基准线是确定监测对象的重要参考指标，但不是唯一标准）。易地扶贫搬迁及同步搬迁等已转为城镇户籍但目前还没有享受到城镇居民相关保障措施和待遇的人口，也一并进行监测。返贫致贫风险方面，主要包括因病、因学、因残、因自然灾害、因意外事故、因产业项目失败、因务工就业不稳、缺劳动力等，由省直相关行业部门会同省乡村振兴局结合实际情况逐项确定各类风险预警标准。

**2、监测对象。**监测对象是指年人均纯收入低于全省监测范围基准线且存在返贫致贫风险，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农村人口，以家庭为单位（家庭成员原则上以公安部门户籍人口为准，特殊情况由县人民政府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具体分为三类：①脱贫不稳定户。指建档立卡脱贫户中，年人均纯收入在防止返贫监测范围以内，且存在返贫风险的农户。②边缘易致贫户。指一般农户中，年人均纯收入在防止返贫监测范围以内，且存在致贫风险的农户。③突发严重困难户。指年人均纯收入

超过防止返贫监测范围，但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存在致贫风险的农户。重点关注有大病重病和负担较重的慢性病患者、各类重度残疾人、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失能老年人口等特殊群体的家庭。坚持实事求是、应纳尽纳，监测对象不设规模限制，严格按标准和程序认定。所有监测对象都是帮扶对象，都要通过帮扶消除返贫致贫风险。

## **（二）规范监测方式和程序**

**1、监测方式。**按照及时发现、快速响应、方便群众的要求，细化完善以下三种监测方式，符合条件的履行认定程序。一是农户自主申报。村民可向当地村（居）委会申报，或通过全国防止返贫监测信息系统手机 APP、“12317” 咨询服务热线电话等渠道进行申报，还可由他人代为申报。二是干部走访排查。依靠乡村干部、驻村干部、乡村网格员等基层力量，进行全覆盖排查。每年7月、12月定期组织开展集中排查活动，在省、市乡村振兴局有重要工作安排的情况下，临时安排集中排查。三是部门筛查预警。用好用活湖南省防返贫监测与帮扶管理平台，按照“部门筛查、集中交办、入户核查、结果反馈、跟踪盯办”的程序，定期筛查预警，反馈乡村核实。进一步完善数据共享对接机制。各级行业部门对其推送的本部门数据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同时，拓展社会监督发现渠道，及时掌握分析网络平台、媒体反映、信访举报等信息。

**2、识别程序。**系统中原有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要

重新核定，对符合条件的按程序识别和标注为监测对象；一般农户经干部排查走访、农户自主申报和部门筛查预警等途径进行新识别。对新增监测对象，履行以下认定程序：

**第一步：提交申请。**农户家庭存在返贫或致贫风险的，可自行向村（居）提出纳入监测对象申请，签署授权依法查询家庭财产等信息的《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个人申请及承诺授权书》和《岳阳县救助申请家庭经济情况核对授权委托书》（附件1和附件2）；对于通过基层干部排查、部门筛查预警发现的，由村（居）干部或驻村工作队入户指导农户向村（居）委会提出，并填写附件1和附件2。对原系统中脱贫户、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有返贫致贫风险重新标注为三类监测对象的，也须填写附件1和附件2，授权有关部门依法查询家庭财产等信息。

**第二步：入户核实。**对提出申请并签署委托书的农户，乡镇（办事处）要及时组织入户调查核实，入户调查核实组由乡镇（办事处）干部、驻村（包村）干部、村（居）干部组成，每组不少于2人，通过询问、查看、计算、核实等方式，充分了解农户家庭成员、收入财产、生产经营状况，采集农户相关信息。农户应当如实说明家庭情况，承诺提供的情况真实可信。入户调查核实时，由调查人员填写《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信息采集表》（附件3）。

**第三步：村（居）评议公示。**由驻村（包村）干部、村（居）“两委”成员、申请农户所在村（居）民小组的党员代表及组长组成评议组，召开评议会议。根据入户调查核实情况，

对照监测对象纳入条件逐户评议。对评议会确定符合条件的监测对象，由村（居）委会在群众集中地进行公示，时间为7天。公示期满，对无异议或虽有异议但调查核实符合监测对象条件的农户，填写《防止返贫监测对象识别审批表》（附件4），并形成拟纳入监测对象名单报乡镇（办事处）。

**第四步：乡镇（办事处）审核。**乡镇（办事处）对村级上报的拟定监测对象入户调查情况和村级评议情况进行审核，并形成拟纳入监测对象名单，填写附件4，由乡镇（办事处）党政主要负责人签署审核意见，报县乡村振兴局。

**第五步：县级比对审定。**县乡村振兴部门牵头，通过民政部门社会救助信息比对平台或相关行业部门对拟定监测对象开展工商税务登记信息、车辆信息、不动产信息、公积金账户信息等信息比对、并会商研判，确定监测对象正式名单，填写附件4，反馈相关乡镇（办事处）组织录入全国防止返贫监测信息系统。

### **（三）标注风险消除的标准和程序**

**1、风险消除标准。**以下风险全部达标、返贫致贫风险稳定消除或自然消除的，按程序标注风险消除：①根据返贫致贫风险采取的针对性帮扶措施有效落实；②“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持续巩固；③收入持续稳定；④大额刚性支出稳定解决。对风险消除稳定性较弱，特别是收入不稳定、刚性支出不可控的，在促进稳定增收等方面继续给予帮扶，风险稳定消除后再履行相应程序。对无劳动能力的，落实社会保障措施后，暂不

标注“风险消除”；对年人均纯收入低于5000元的监测对象，不得标注“风险消除”。返贫致贫风险已经稳定消除的，标注为“风险消除”，不再按监测对象进行监测帮扶。

**2、风险消除程序。**对达到风险消除标准的农户，原则上按以下程序认定标注。

**第一步：村（居）提出名单。**由村（居）“两委”和驻村工作队根据平时跟踪掌握以及监测帮扶联系人反馈的情况，对本村（居）监测对象逐户研判，在排除存在丧失劳动能力、风险稳定消除较弱、存在收入不稳定、刚性支出不可控等情况的监测对象后，提出拟消除风险的监测对象名单。

**第二步：入户核实。**入户调查核实组由乡镇（办事处）干部、驻村（包村）干部、村（居）干部组成，每组不少于2人，对拟消除风险监测对象“一超过、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等情况进行核实，填写《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帮扶措施落实情况表》（附件5）、《防止返贫监测对象风险消除评估表》（附件6），核实组成员与监测对象分别在表上签字。

**第三步：村（居）民主评议。**由驻村（包村）干部、村（居）“两委”成员、申请农户所在村民小组的党员代表及组长组成评议组，召开评议会议。参会人员对照风险消除标准，对帮扶成效情况，逐户开展评议，并在会议记录本上签字。将评议通过的拟消除风险监测对象帮扶措施落实情况（附件5），在村内群众集中地公示7天。公示期间有异议的，由村（居）“两委”负责组织调查核实。公示期满，对公示无异议和虽有

异议但调查核实符合风险消除标准的，填写附件6，并形成拟消除风险对象名单上报乡镇（办事处）。

**第四步：乡镇（办事处）审核。**乡镇（办事处）组织对拟消除风险对象风险消除情况进行审核。必要时，组织实地核验，形成拟消除风险监测对象复核名单，填写附件6，由乡镇（办事处）党政主要负责人签署审核意见，报县乡村振兴局。

**第五步：县级审定。**县乡村振兴局牵头，联合相关行业部门会商研判，对乡镇（办事处）上报的拟消除风险名单进行审定。其中对特困供养、低保和存在多种风险的监测对象重点审查。在此基础上，确定消除风险监测对象正式名单，填写附件6，并组织在系统内标识“风险消除”。

**（四）加强动态管理。**坚持“有进有出、动态管理”原则，常态化开展监测对象识别、人口自然增减、落实和跟踪帮扶措施、成效及风险消除，做到“应纳尽纳、应扶尽扶、应消尽消”。每季度集中开展一次帮扶效果评估，镇村两级要明确专人负责信息采集工作。信息采集人员、监测帮扶联系人要在纳入监测对象、标注风险消除“一头一尾”两个环节做好基础信息采集和系统录入，平时注意及时更新数据。

### 三、实施精准帮扶

**（一）强化政策支持。**坚持预防性措施和事后帮扶相结合，使用行业政策、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等，对所有监测对象开展精准帮扶。

**（二）坚持精准施策。**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根据监

测对象的风险类别、发展需要等开展针对性帮扶。对风险单一的，实施单项措施，防止陷入福利陷阱；对风险复杂多样的，因户因人施策落实综合性帮扶；对有劳动能力的，坚持开发式帮扶方针，促进稳定增收；对无劳动能力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通过产业就业获得稳定收入的，纳入农村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残疾人两项补贴范围，做好兜底保障；对内生动力不足的，持续扶志扶智，激发内生动力，增强发展能力。

**1、产业帮扶。**对因缺乏产业或产业失败纳入的监测对象，继续通过安排产业帮扶资金、提供扶贫小额信贷、组织生产经营技能培训等，参与当地农业产业和地方优势特色产业发展。动员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创业致富带头人通过建立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监测对象发展产业增收。对因自然灾害、市场因素等出现返贫致贫风险的监测对象，引导支持其参加农业保险，加大农资供应力度，组织开展产销对接，有针对性地实施消费帮扶，解决生产发展和产品积压等难题。

**2、就业帮扶。**对因就业不稳纳入的监测对象，持续推进省际、省内劳务协作，加大劳务对接和稳岗服务力度，确保外出务工监测对象稳定就业；对监测对象跨区域跨县就业的，给予一次性交通补助。对吸纳当地监测对象稳定就业的企业、合作社、就业帮扶车间等各类用人单位按规定落实社会保险补贴、创业担保贷款和贴息等政策。在农业农村基础设施领域推广以工代赈方式，优先聘用监测对象务工，加大监测对象职业技能培训力度，落实培训补贴；新增乡村公益岗位，优先安排监测

对象上岗。

**3、健康帮扶。**对因病纳入的监测对象，按照湖南省医疗保障局、湖南省乡村振兴局等 7 部门《关于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落实帮扶措施，确保监测对象不因病返贫致贫。

**4、教育帮扶。**对因学纳入的监测对象，家庭子女纳入控辍保学重点监测范围，持续开展“三帮一”劝返复学行动，确保除身体原因不具备学习条件的监测对象家庭适龄儿童少年不失学辍学。参照脱贫攻坚期内建档立卡家庭教育帮扶政策，将监测对象家庭学生纳入我县家庭困难学生资助政策范围，全面落实从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各阶段帮扶资助政策。对就读职业（技工）学校的监测对象，全面给予“雨露计划”补助。

**5、综合保障。**对因无劳力纳入的监测对象，进一步强化低保、医保、养老保障和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等综合性社会保障措施，应保尽保、应助尽助。对因残、因灾、因意外事故等情况纳入的监测对象，及时落实残疾人、灾害救助、临时救助等政策，保障其基本生活。对按规定落实各项帮扶措施后暂时无法消除风险的监测对象，鼓励市县通过各类救助帮扶基金或社会帮扶措施予以解决。

**6、住房安全保障。**对唯一住房出现C、D级且家庭成员无安全住房的监测对象，通过农村危房改造新建、修缮加固等多种途径解决，确保监测对象住房安全。

**7、饮水安全保障。**对因饮水安全出现问题纳入的监测对象，

通过建立健全饮水安全设施运行长效机制，及时解决季节性缺水问题，及时维修更换管道，落实应急供水预案，确保监测对象饮水安全。

**8、扶志扶智。**深入开展“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讲活动，弘扬自尊、自爱、自强精神，树立和推广自强不息、稳定增收致富典型。对表现优秀的监测对象，给予物质奖励和精神奖励，不断激发监测对象勤劳致富的内生动力。

**（三）结对监测帮扶。**从市县、乡镇干部和驻村工作队中选择有帮扶能力的干部作为监测帮扶联系人，对所有监测对象户开展结对帮扶。其中，对脱贫户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继续开展结对联系，每年走访不少于4次以上。监测帮扶责任人每个月至少要上门走访一次，了解监测对象家庭情况、制定落实帮扶措施、帮助协调解决实际困难。监测对象风险不消除，帮扶责任不脱钩。

**（四）加强社会帮扶。**鼓励各地创新帮扶手段，广泛动员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监测帮扶。充分发挥社会帮扶资金优势，主动覆盖财政资金帮扶“盲区”。继续发挥中国社会扶贫网作用，引导社会力量对接满足监测对象的有效需求。坚持实施“万企兴万村”行动，组织引导民营企业精准对接监测对象实施消费帮扶、产业帮扶和就业帮扶。

#### 四、坚决防止规模性返贫

**（一）聚焦重点开展常态化监测预警。**县人民政府组织相关行业部门和乡镇人民政府常态化开展区域性、规模性返贫风

险监测预警。其中：应急部门牵头监测预警水旱灾害、气象灾害、地震灾害、地质灾害、生物灾害、火灾带来的风险隐患；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牵头监测疫情等各类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带来的风险隐患；农业农村部门牵头监测预警大宗农副产品价格持续大幅下跌、乡村产业项目失败等风险隐患；人社部门牵头监测预警农村劳动力失业明显增多等风险隐患；发改部门牵头监测预警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区搬迁人口就业和社区融入等方面的风险隐患；“两不愁三保障”及其他行业部门针对各自工作领域潜在的区域性、规模性返贫风险隐患，加强监测排查、及时预警。乡镇人民政府要及时掌握本辖区出现的各类返贫风险，随时上报预警。

**（二）统筹资源力量化解规模性返贫风险。**县直相关行业部门和乡镇党委政府要加强监测预警信息研判，及早发现和处置苗头性、倾向性风险，坚决防止升级为规模性返贫。对不可预测的区域性风险，要第一时间摸清底数，统筹行业部门、乡村振兴部门政策资源，动员民营企业和社会力量及时落实帮扶措施，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 五、加强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中共岳阳县委实施乡村战略领导小组，统筹全县乡村振兴以及防止返贫、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各乡镇、各部门要把防止返贫、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摆到突出位置，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层层压实工作责任。认真落实“五级书记一起抓”的工

作要求，乡镇党委政府承担主体责任。县乡村振兴局负责牵头组织实施，建立各部门共同参与的预警监测机制、联合会商机制、信息比对机制，健全信息员队伍，整合充实帮扶力量，保障工作经费、全力以赴做好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确保不出现规模性返贫。

**（二）压实部门责任。**县直相关行业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落实防止返贫工作责任，及时配套出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返贫的实施意见和办法，做好行业数据归集、信息比对、动态监测、筛查预警，及时反馈预警信息和比对结果，督促指导基层开展信息核查，认真组织行业部门开展防止返贫集中排查，落实行业帮扶责任。定期集中研判规模性返贫风险，研究应对措施，共同推动政策举措落地落实。

**（三）严格评估考核。**把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作为巩固脱贫成果后评估重要内容，纳入全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考核范围，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加大监督检查，严格落实比对、分析、调度、督查考核机制，及时发现解决突出问题。对弄虚作假、失职失责、造成规模性返贫的，严肃追责问责。

附件：1. 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个人申请及承诺授权书

2. 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信息采集表

3. 防止返贫监测对象识别审批表

4. 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帮扶措施落实情况表

5. 防止返贫监测对象风险消除评估表

6. 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信息采集表填表说明和指标解释

附件1

## 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个人申请及承诺授权书

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家庭住址：\_\_\_\_\_市（州）\_\_\_\_\_县（市区）\_\_\_\_\_乡（镇、办事处）\_\_\_\_\_村（社区）\_\_\_\_\_村民小组。家庭\_\_\_\_口人。我家因\_\_\_\_\_存在返贫致贫风险（填序号，填写⑭“其他”需写明具体原因），特申请纳入防止返贫监测对象。

本人自愿承诺：

- 1.申报的家庭成员信息和提供的相关证件及证明材料（户口簿、身份证、学生在校证明、残疾证、医疗诊断证明、收入证明等），保证真实无误，如有任何不真实的地方，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2.愿意接受并主动配合相关部门组织的入户核实调查、民主评议和公开公示、接受群众监督等规范管理。
- 3.授权相关部门依法核实家庭存款、车辆、住房、工商注册、财政供养等相关信息。

申请人签字（按手印）：

年 月 日

**说明：**1.“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状况

①监测户当年人均纯收入低于 6500 元；

②住房安全保障风险；

③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失学辍学风险；

④饮水安全风险；

⑤家庭成员未参加城乡居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风险。

2.风险类型

⑥因病；⑦因学；⑧因残；⑨因自然灾害；⑩因意外事故；

⑪因产业项目失败；⑫因务工就业不稳；⑬缺劳动力；⑭其他。

## 附件2

### 岳阳县救助申请家庭经济情况核对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_\_\_\_\_，现申请（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本人及共同生活的其他家庭成员授权、委托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机关及其指定的收入核对机构对本家庭成员（含法定赡、抚、扶养关系成员）的收入和家庭财产情况的相关信息进行审核，包括但不限于入户调查和到公安、人社、住建、交通、市场监管、税务、自然资源、公积金中心、银行、保险、证券等部门、机构进行核查和信息比对。授权有效期从本人提出申请之日起至终止社会救助之日止。

本人及其他共同生活家庭成员保证，所提供的全部信息真实、完整，愿意接受有关部门调查，如虚报、隐瞒、伪造申请材料，骗取最低生活保障金，在家庭人口、收入和财产发生变化，已明显不符合最低生活保障条件时，30天内未向乡镇政府（办事处办事处）主动报告，本人及其他共同生活家庭成员愿意接受所领取金额1—3倍以内的罚款，并自愿接受纳入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实施联合惩戒等措施，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申请人及共同生活家庭成员签字（按捺指纹）：

序号	申请人及家庭成员	姓名 (本人签名)	本人 指纹	与申请 人关系	身份证号码	签名日期
1						
2						
3						
4						
4						
5						
7						
8						

注：有民事行为能力的家庭成员应当由本人签字或者按捺指纹，无民事行为能力的家庭成员应当由监护人签字或者按捺指纹，无书写能力的家庭成员应当采取按捺指纹的方式。



三、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状况							
A23是否住房出现安全问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A24是否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失学辍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A25是否饮水出现安全问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A26是否有家庭成员未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A17指标生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风险类型							
A27 风险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因病 <input type="checkbox"/> 因学 <input type="checkbox"/> 因残 <input type="checkbox"/> 因自然灾害 <input type="checkbox"/> 因意外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因产业项目失败 <input type="checkbox"/> 因务工就业不稳 <input type="checkbox"/> 缺劳动力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文字备注）							
A27a因自然灾害： <input type="checkbox"/> 洪涝灾害 <input type="checkbox"/> 地质灾害 <input type="checkbox"/> 旱灾 <input type="checkbox"/> 生物灾害（虫灾） <input type="checkbox"/> 气象灾害 <input type="checkbox"/> 地震灾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森林草原火灾、海洋灾害等）							
五、收支情况							
A28工资性收入（元）	A29生产经营性收入（元）	A30财产性收入（元）	A31转移性收入（元）	A32生产经营性支出（元）	A33家庭纯收入（系统生成）（元）	A34家庭人均纯收入（系统生成）（元）	
A35理赔收入（元）	A36合规自付支出（元）	A37纳入监测对象的收入参考范围（系统生成）（元）		A38纳入监测对象的人均收入参考范围（系统生成）（元）			
六、帮扶措施							
A39产业帮扶		<input type="checkbox"/> 种植业 <input type="checkbox"/> 林果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养殖业 <input type="checkbox"/> 加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乡村旅游 <input type="checkbox"/> 消费帮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A40就业帮扶		<input type="checkbox"/> 技能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劳务输出 <input type="checkbox"/> 外出务工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 以工代赈 <input type="checkbox"/> 经营主体就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A41金融帮扶		<input type="checkbox"/> 小额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A42公益岗位帮扶		<input type="checkbox"/> 护林员 <input type="checkbox"/> 护草员 <input type="checkbox"/> 保洁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增收类							



三保障和 饮水安全 类	A43住房安全保障	<input type="checkbox"/> 危房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A44饮水安全保障	<input type="checkbox"/>
	A45健康帮扶	<input type="checkbox"/> 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 大病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救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A46义务教育保障	<input type="checkbox"/> 劝返 <input type="checkbox"/> 送教上门 <input type="checkbox"/> 寄宿生生活补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A47教育帮扶	<input type="checkbox"/> 雨露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助学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助学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A48综合保障	<input type="checkbox"/> 低保 <input type="checkbox"/> 特困供养 <input type="checkbox"/> 临时救助 <input type="checkbox"/> 残疾人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 防贫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A49社会帮扶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捐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其他类	A50搬迁	<input type="checkbox"/>
	A51 生产生活条件 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
	A52基础设施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七、风险消除		
A53风险消除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帮扶消除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消除	
A54风险消除时间		
A55监测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1、A33=A28+A29+A30+A31-A32 A37=A33+A35-A36

2、A38 是确定监测对象的参考，A34 是区分前两类还是第三类对象的参考。

3、家庭成员如出现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后，在识别监测对象过程中突发死亡，录入系统后将其标注为死亡。

附件4

## 防止返贫监测对象识别审批表

户主姓名：\_\_\_\_\_ 家庭人口：\_\_\_\_\_人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县（市区）\_\_\_\_\_乡镇（街道/社区）\_\_\_\_\_村\_\_\_\_\_组联系电话：\_\_\_\_\_

<b>入户核实</b>	<p>经乡镇入户核实，该户“三保障”和安全饮水方面存在（填序号）_____问题，存在（填序号）_____类型返贫风险，以上问题及返贫致贫风险情况属实。</p> <p>入户核实人员（签字）：  年 月 日</p>
<b>村（居）民主评议</b>	<p>经村（居）评议小组民主评议，该户“三保障”和安全饮水方面存在（填序号）_____问题，存在（填序号）_____类型返贫致贫风险，同意将该户纳入监测户，予以帮扶。</p> <p>村（居委会）支部书记（签字）：  年 月 日</p>
<b>乡镇（街道）审核</b>	<p>经乡镇入户核实，村（居）民主评议和公开公示，该户存在返贫风险，同意将该户纳入监测户。</p> <p>乡镇党委（街道）书记（签字）：  乡镇长（街道主任）（签字）：  年 月 日</p>

<b>县级比对审定</b>	<p>经研究审批，同意将该户纳入监测户，给予政策帮扶。</p> <p>县乡村振兴局（盖章）</p> <p>年 月 日</p>
---------------	--

**说明：**1.此表一式 2 份，乡镇和村委会各一份。

2.“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状况

①监测户当年人均纯收入低于 6500 元；

②住房安全保障风险；

③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失学辍学风险；

④饮水安全风险；

⑤家庭成员未参加城乡居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风险。

3.风险类型

⑥因病；⑦因学；⑧因残；⑨因自然灾害；⑩因意外事故；

⑪因产业项目失败；⑫因务工就业不稳；⑬缺劳动力；⑭其他。

## 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帮扶措施落实情况表

\_\_\_\_县市区\_\_\_\_乡镇（街道）\_\_\_\_村（居委会）      评议时间：\_\_\_\_      公示时间：\_\_\_\_

序号	户主姓名	家庭人口	联系电话	返贫致贫风险	帮扶措施	帮扶成效	帮扶联系人姓名	帮扶联系人单位及职务	民主评议帮扶措施是否落实	民主评议返贫致贫风险是否消除	监测对象签字
1											
2											
3											
...											

核实人员签字：\_\_\_\_\_

填表日期：\_\_\_\_\_

**填表说明：**1、返贫致贫风险包括：①住房安全保障风险；②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失学辍学风险；③饮水安全风险；④家庭成员未参加城乡居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风险；⑤因病；⑥困学；⑦因残；⑧因自然灾害；⑨因意外事故；⑩因产业项目失败；⑪因务工就业不稳；⑫缺劳动力；⑬其他（文字说明）

2、帮扶措施包括：①产业帮扶；②就业帮扶；③金融帮扶；④公益岗位帮扶；⑤住房安全保障帮扶；⑥饮水安全保障帮扶；⑦健康帮扶；⑧义务教育保障；⑨教育帮扶；⑩综合保障；⑪社会帮扶；⑫搬迁帮扶；⑬生产生活环境改善；⑭基础设施建设。要按照上述类别填写。

3、帮扶成效据实填写。

4、村级民主评议未通过的不予公示。

附件6

## 防止返贫监测对象风险消除评估表

户主姓名：\_\_\_\_\_ 家庭人口：\_\_\_\_\_人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县（市区）\_\_\_\_\_乡镇（街道）\_\_\_\_\_村（社区）组 联系电话：\_\_\_\_\_

<p><b>入户核实</b></p>	<p>经乡镇（街道）入户核实，该户“三保障”和安全饮水方面存在的问题和返贫致贫风险均已稳定消除，建议将该户退出监测对象。</p> <p>入户核实人员（签字）：  年 月 日</p>
<p><b>农户签字 确认结果</b></p>	<p>经过自身努力和各方帮扶，本户已达到风险消除标准，现自愿退出监测对象。</p> <p>户主签名：  年 月 日</p>
<p><b>村（居）民主 评议</b></p>	<p>经村（居）评议小组民主评议，该户“三保障”和安全饮水方面存在（填序号）_____问题，存在（填序号）_____返贫风险。通过帮扶，现均已稳定消除，同意该户退出监测对象。</p> <p>村（居委会）支部书记（签字）：  年 月 日</p>

<p><b>乡镇（街道） 审核意见</b></p>	<p>经乡镇（街道）入户核实，农户签字确认，村（居）民主评议、公开公示，该户达到风险消除标准，同意该户退出监测对象。</p> <p>乡镇党委（街道）书记（签字）： 乡镇长（街道主任）（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b>县级审定</b></p>	<p>经研究审批，同意该户退出监测对象。</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_____县（市、区）乡村振兴局（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说明：**1.此表一式 2 份，乡镇（街道）和村（居）委会各一份。

2.“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状况

- ①监测户当年人均纯收入低于 6500 元；
- ②住房安全保障风险；
- ③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失学辍学风险；
- ④饮水安全风险；
- ⑤家庭成员未参加城乡居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风险。

3.风险类型

- ⑥因病；⑦因学；⑧因残；⑨因自然灾害；⑩因意外事故；
- ⑪因产业项目失败；⑫因务工就业不稳；⑬缺劳动力；⑭其他。

4.经乡镇党委审核，并完成村级公开公示 7 日后，才可上报县级审批。

